

## 何謂工傷賠償

如因工作受傷，法律規定雇主必需支付工傷賠償。受傷原因可能是：

### 一次工作意外。

例如：工作時跌傷，或被化學品灼傷。

### 工作上勞損。

例如：因工作所需，不斷重復做同一動作，或工作場所之長期噪音，令聽覺受損，所謂積勞成疾。

## 有何賠償？

賠償包括：

- **醫療照顧：**治療因工作受傷或引發之疾病至痊癒。
- **短期傷殘賠償：**在醫治期間，因此不能如常工作來賺取薪酬。
- **永久傷殘賠償：**如傷患不可能完全康復，因而使工作能力受一定限制。
- **轉業補助費-抵用券：**如果你是永久傷殘並無法於收到最近的暫時殘疾救濟金後的60天內再復舊職，便有資格申請不可轉讓的抵用券來用作培訓用途。
- **死亡撫恤金：**因工受傷而導致死亡，該死者之伴侶，孩子或受撫養者可得死亡撫恤金。

## 若有工傷或勞損應怎辦？

- **將受傷情況告知管工。**  
如有受傷，或發覺有長期勞疾，均為工作引起者，應立刻作報告。這可減小麻煩和免拖遲申領賠償。
- **儘可能往急症求診。**  
告訴醫生或護士，這是因工受傷或勞損所致。
- **填寫申訴表格。**  
雇主得知有工傷或勞損，他必須於一個工作日內給你 **DWC-1 申訴表格** 來填報。你要將員工資料欄目填好和簽名。寫清楚全部受傷情況，和身體那一部位受到傷患。填妥後將此申訴表格交回給雇主。
- **如雇主并無提供工傷賠償，怎辦？**  
你或者合資格向加州專為雇主無購工傷保險之信託基金局申領補助。欲知詳情可向亞洲法律聯會查詢。

## 如害怕僱主向我 報復怎辦？

根據法例，僱主不可能由於你向他申報工傷，而把你解僱，恐嚇你，減你工時、或懲罰你。若你認為僱主因你申報工傷而作出報復，可致電亞洲法律聯會 415-896-1701 求助。

## 怎樣才可避免發生 工傷事故？

事先防範為最佳方法。須將不安全地方向僱主或工會匯報。

或 致電 執行勞工安全及健康法律之加州/職業安全及健康局 (Cal/OSHA) 作報告。

該局電話：415-972-8670 或  
510-622-2916

## 如何獲得更多 訊息？

如要幫助填寫申報表格，可致電加州  
訊息及扶助熱綫 800-736-7401

## 亞洲法律聯會

1972 年開始為社區服務  
三藩市，哥倫布街(Columbus Ave.) 55 號  
郵區：CA 94111  
電話：(415) 896-1701  
傳真：(415) 896-1702  
網頁：www.asianlawcaucus.org

---

亞洲法律聯會之任務為，替亞太裔社區在法律及民權事務，作推廣，促進和受理。有鑑於現時美國，在社會，經濟，政治和族裔上仍有不公平問題存在。本會為肩負追求社會各方面之平等及公正。并對亞太裔低收入族群所迫切需要者，作深入探討和坦誠報導。

此單張由亞洲法律聯會於 2014 年印發  
歡迎將此單張復印分發廣為推介。

印製本單張之目的，為增強公眾對法例的認識。單張內容并非法律諮詢，摘錄自勞工法律中心之勞工手冊。

## 認識你的權益

## 工傷賠償

Workers' Compensation Insurance



## 美亞公義促進中心

## 亞洲法律聯會

1972 年開始為社區服務